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NEE NORTHEAST ELECTRIC DEVELOPMENT CO.,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42)

- (1) 周年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 (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 (3) 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年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召開的二零二零年周年股東大會（「本次會議」）或（「本次股東大會」）投票結果，現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39(5)條的規定作出公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召開的二零二零年周年股東大會提呈的全部決議案均已正式通過。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李正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止。上述董事任職期間，每個年度將領取人民幣12萬元的董事酬金（稅前）。

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因個人身體健康原因，李銘先生已向公司提出辭去所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股東大會結束起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的二零二零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公告（「該公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匯與該公告中所界定者有相同涵義。決議案全文載列於該公告。

會議召開和出席情況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二零年周年股東大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上午十時在中國海南省海口市美蘭區國興大道 7 號新海航大廈 22 層公司會議室召開。會議由本公司董事長祝捷先生主持。

1、股東出席的具體情況

出席會議的股東 22 人，持有和代表的股份 93,489,650 股，占本公司發行總股份 873,370,000 股的 10.7045%。

其中：

通過現場投票的股東和股東代理人 1 人，代表股份 81,494,850 股，占本公司總股份的 9.3311%。

通過網絡投票的股東代表 21 人，持有和代表的股份 11,994,800 股，占本公司總股份的 1.3734%。

2、中小股東（指單獨或者合計持股 5%以下的股東，包含 H 股股東）出席情況

通過現場和網絡投票的股東 21 人，持有和代表股份 11,994,800 股，占本公司總股份的 1.3734%。

其中：

通過網絡投票的股東 21 人，持有和代表股份 11,994,800 股，占本公司總股份的 1.3734%。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並無任何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只可於會上投反對票或需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放棄對股東大會中決議案的投票權。會議的所有議案均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根據上市規則要求，核數師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次股東大會的點票監察人，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議事規則**」）等法律法規及《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律師出具了法律意見書。

投票表決結果

本次股東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股）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批准《關於 2020 年度報告全文（含經審計的財務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	93,031,750 (99.5102%)	457,900 (0.4898%)	0 (0.0000%)
批准《關於 2020 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	93,031,250 (99.5097%)	458,400 (0.4903%)	0 (0.0000%)
批准《關於 2020 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93,031,250 (99.5097%)	457,900 (0.4898%)	500 (0.0005%)
批准《關於 2020 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93,031,250 (99.5097%)	458,400 (0.4903%)	0 (0.0000%)
批准《關於增補李正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93,031,750 (99.5102%)	457,900 (0.4898%)	0 (0.0000%)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股）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批准《關於授予董事會增發公司香港上市 H 股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92,972,450 (99.4468%)	517,200 (0.5532%)	0 (0.0000%)
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92,972,450 (99.4468%)	516,700 (0.5527%)	500 (0.0005%)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召開的二零二零年周年股東大會提呈的全部決議案均已正式通過。

律師見證情況

本次會議經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律師見證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出席會議人員和召集人資格、表決程序及表決結果等相關事項符合《公司法》、《議事規則》、《關於加強社會公眾股股東權益保護的若干規定》等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會議的人員資格合法有效，股東大會的表決程序合法有效，投票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李正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止。上述董事任職期間，每個年度將領取人民幣12萬元的董事酬金（稅前）。

上述董事之簡歷詳情請見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公佈的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除於該等文件中披露外，並無其他事宜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a)至13.51(2)(v)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需股東注意。

離任獨立董事

董事會宣佈，因個人身體健康原因，李銘先生已向公司提出辭去所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股東大會結束起生效。

李銘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事宜。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向李銘先生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祝 捷
董事長

中國海南省海口市，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含六名執行董事：祝捷先生、王永凡先生、包宗保先生、蘇偉國先生、郭潛力先生及李國慶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正甯先生、方光榮先生及王宏宇先生。